

证券代码：300248

证券简称：新开普

公告编号：2013-020

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，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13年4月21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三名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三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恩臣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华梦阳先生、财务总监李玉玲女士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经审议并表决作出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<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，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监事会审议通过《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公司《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，《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。

审议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郑州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一日